

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

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選修/充實補強課程加退選實施辦法

2026.01.21

一、加退選時間：**1/22(四)中午 12 點—2/24(二)下午 2 點前**，逾時不受理。

二、加退選流程：

1. 至教務處實研組領取或自行上網列印加退選申請表。
2. 申請表上需敘明退選原因交由初選任課老師、導師簽名。
3. 於加退選申請表上填寫最少 1 門、最多 3 門欲加選課程，繳交至教務處實研組。
4. 繳交時請確認教務處有師長受領，並請受領組長或幹事簽章並加註日期與時間。

三、加退選結果：

1. 於第二週上課前統一公告於學校首頁重要公告區。
2. 第二週課程請至新的選修課程班級上課。

四、加退選原則：

1. **初選未選填志願者，不得申請加退選。**
2. 課程退選後人數若低於開課下限 12 人，則不再接受退選。(依繳交申請單時間篩選)
3. 加選課程未必能成功，依據原課程人數及志願課程人數是否額滿而定。
4. 加選課堂若無人退選或已額滿，申請人仍須回原選修班級上課。
5. 每門多元選修都是老師精心設計之課程，開課老師有權決定是否接受同學退選，請同學謹慎考慮。

臺中市立長億高級中學

選修/充實補強課程加退選申請表

我已詳細閱讀第 1 頁敘明之加退選時程、步驟與加退選原則，並深刻明白申請加退選未必會成功，不對加退選結果有任何怨言。

一、申請資料

學號	班級	座號	姓名
初選課程		課程類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多元選修課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加深加廣選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充實補強課程
申請原因			
任課老師簽章	導師簽章		

二、志願序填寫

- (1) 請依志願序填寫完整課程名稱，若無法辨識則不予分發。
- (2) 請至少填寫一門課程，最多可填寫三門。

志願序 1	志願序 2	志願序 3

三、教務處受理

- (1) 本表必須由本人親自繳交至教務處實研組，並於公告之加退選期限內辦理，逾時不候。
- (2) 分發序依繳交時間排序，故繳交時請找教務處幹事/組長簽收，並請加註簽收日期時間。

受理人簽章 (教務處師長皆可代收)	繳交日期時間 (由受理人填寫)	繳交序號 (實研組填寫)
	月 日 點 分	